

長榮大學 111 學年度大學申請入學第二階段甄試

「綠能與環境資源學系」書面資料審查重點及準備指引

資料審查項目：

本學程申請入學審查資料之項目包括修課紀錄、課程學習成果、多元表現、學習歷程自述及其他有利於審查的資料，但上述審查資料項目得視能力提供，審查資料重質不重量，申請學系可依照每項資料的重要程度設定成績比例。

審查重點與準備指引

項目	審查重點	準備指引
(一)修課紀錄	一、本學程參考部定必修與加深廣選修之重點領域： (1)社會領域探究活動成果 (2)特殊課程學習活動成果	應屆畢業生由高中端統一上傳，非應屆畢業生請自行依規定上傳歷年成績單。
(二)課程學習成果	1、書面報告 2、實作作品 3、自然科學領域探究與實作成果，或相關課程學習成果 4、社會科學領域探究與實作成果，或相關課程學習成果	1.學生可就左列內容或其他課程學習成果選擇提供至多 2 件，本學系程據以綜合評量。
(三)多元表現	一、高中自主學習計畫與成果 二、社團活動經驗 三、擔任幹部經驗 四、服務學習經驗 五、非修課紀錄之成果作品 六、特殊優良表現證明 七、多元表現綜整心得	1.學生可就左列內容選擇提供至多 2 件。 2.「服務學習表現」之列舉或證明。 3.「特殊優良表現證明」包含學習或競賽表現證明。 4.「多元表現綜整心得」請包含個人於探索實務與跨領域學習之連結或經歷說明。
(四)學習歷程自述	一、就讀動機 三、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	1.「就讀動機」請說明申請綠能與環境資源學系之動機，並說明綠能與環境永續未來發展與應用。 3.「未來學習規劃與學習方法」請連結長榮大學學習資源與本學程之課程內容。
(五)其他(有利於審查之資料)	一、參與校內外各式專業社團。 二、參與校內外各式服務。 三、參與校內外舉辦之相關研習或課程。	未包含在前述各項目中但能充分表現申請者其他能力與特質之呈現。